

童年文庫



李自成起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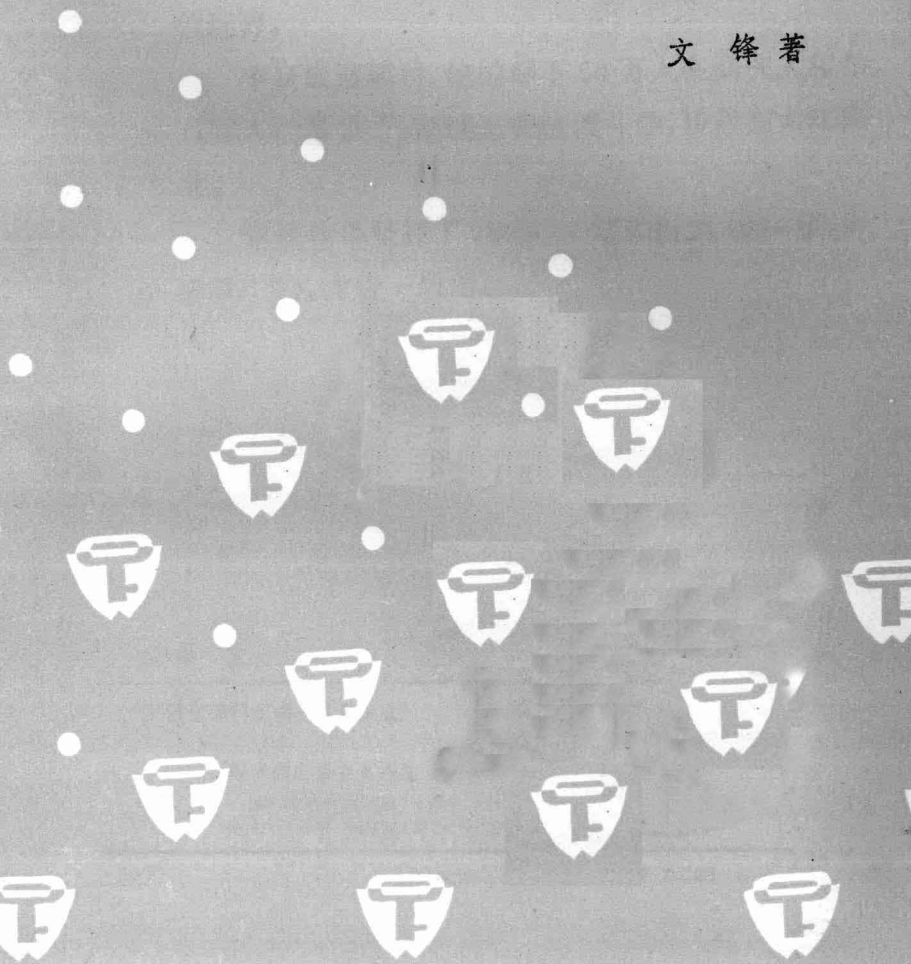
文 锋 著

少年儿童出版社



李自成起义

文 锋 著



(沪)新登字 476 号

李自成起义

文 锋 著

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
(上海延安西路1538号)

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

江苏省常熟市新华印刷厂排版 商务印书馆上海印刷厂印刷

开本 787×1092 1/32 印张 4 插页 2 字数 55,000
1993年5月第1版 1993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—12,000

ISBN 7-5324-1983-5/K-226(儿)

目 录

农家的孩子·····	1
“大丈夫要自成自立”·····	8
满腔怒火·····	13
金县造反·····	18
投奔高闯王·····	24
狗脊关脱险·····	29
荥阳定计·····	36
火烧凤阳皇陵·····	42
继任闯王·····	49
潼关恶战·····	55
东山再起·····	61
处决福王·····	69
攻占开封城·····	75
被拥为新顺王·····	82

进军都城·····	89
崇祯的末日·····	95
进入北京·····	101
东征吴三桂·····	107
枉杀李岩·····	113
九宫山遇难·····	119

农家的孩子

距今 300 多年前，在陕西北部黄土高原上的米脂(zhī)县境内，有个名叫李继迁寨的村庄。

李继迁寨离县城约 100 公里，非常偏僻。这里气候干旱，少雨多风，地势高寒，土壤贫瘠(lí)，庄稼生长期短，一年四季粮食的收成极其有限，是个苦地方。所谓村庄，其实不过是 10 多处窑洞和土堆的房舍。

但是谁也没有料想到，这个不起眼的地方，诞生了一位明朝末年农民起义的杰出领袖李自成。

李自成的祖上世代务农，在窑洞附近的山地上辛勤耕作，养家活口。父亲李守忠除了种田外，还为官家养马。养马这差使不好当，既花精力又费粮草，弄不好就要赔钱。所以家里老是很贫穷。

李守忠 30 多岁时才有了儿子，李自成则是他 50 多岁时才生的，被取名鸿基，两个儿子年差 20 岁。李自成生下后一个月，他哥哥也生了个儿子，名叫李过。

不幸的是，李过出生后三个月，他的父亲就生病死去。不久，母亲又改嫁了。于是，李守忠夫妇抚育着年幼的儿子和孙子，祖孙三代一起生活。

李守忠拉扯着一儿一孙，节衣缩食，艰苦度日。到儿孙 8 岁时，他把省吃俭用省下来的钱，送儿孙两人上村塾读书。

李鸿基是个聪明的孩子，记性好，肯动脑筋，爱问为什么。他体力充沛，喜欢打打闹闹，一刻也闲不住。对塾师刻板的教学方法，他非常厌烦。所以一有机会，他就和李过逃学，到邻村找小伙伴们一起打拳、摔跤，并且做打仗的游戏，父亲和塾师时常为此责骂他，但一点儿也不起作用。

11 岁那年，李鸿基家乡遭到旱灾和蝗灾，家境非常困难。刚勉强度过灾荒，不料第二年又来了旱灾和蝗灾，弄得家里没吃没喝。年老体衰的李守忠再也无力供儿孙读书，便忍痛把儿子送到一个寺庙去

当和尚。

那年月百姓连吃饭都顾不上，哪有多余的钱财上寺庙去进香布施？李鸿基所在的寺庙自然香火不盛，在那里当和尚也时常受饥挨饿。他毕竟是个孩子，在这里过着凄苦的生活，夜深人静时，免不了哭泣流泪，思念着家里的亲人。

不久，父亲来寺庙看望儿子。见到自己的亲骨肉身体消瘦，面容憔悴，心里难过极了，便把他领回家去。

李守忠还想让儿子读些书，便拼命干活攒钱。李鸿基年纪虽小，但很懂事，他见父亲为自己而过度劳累，心里不忍，便央求父亲让他去地主家放牛牧马，也好挣些钱贴补家用。

父亲终于答应了儿子的要求，让他去给一个回族地主婆家牧马。干了一段时间，那地主婆怕李鸿基丢失她的马，把他辞退了。于是，这孩子又被送到一个姓姬的地主家去牧羊。

姓姬的地主是当地有名的守财奴。他生性吝啬，待人刻薄，老想占别人的便宜。对李鸿基自然也是如此，规定他每天早出晚归，还时常摸摸羊身，看是

肥了还是瘦了；李鸿基牧羊回圈，还不时要他干家里的活。稍不称心，就破口大骂。

李鸿基是个有血性的孩子，对姬财主的所作所为非常痛恨。但是为了减轻父母的负担，他忍气吞声地干下去。不过心里却在说：“总有一天，我要宰了你这个臭财主！”

一天，鸿基赶着羊群上山，见前面有一个老人，正拄着拐杖，吃力地在行走。这老人身躯瘦小，衣衫褴褛(lán lǚ)，步履艰难，发现身后有羊群，赶紧退向一边；由于体衰乏力，人晃了一晃，竟倒在山道边。

李鸿基一见，慌忙上前将老人扶起。但见他脸色发白，扶起后全身无力，紧闭双眼，靠在鸿基身上喘气。

李鸿基急着问道：

“老爷爷，你怎么啦？是摔伤了吧？”

老人喘了一会气，微微睁开双眼，轻声说道：

“唉，孩子，老汉不是摔伤的，而是饿得慌啊。你自管干活去吧。”

李鸿基问下来才知道，这老人已经三天没有一

粒粮食下肚了，这会儿想翻过山去乞食。途中越走越没有气力，刚退向一边让羊群过去，就晕倒在地。

一股同情心油然在李鸿基这个农家的孩子心头升起。他咬了咬牙，把腰间的带子解下，随手在羊群中拴了一只羊，牵到老人跟前，真诚地说道：

“老爷爷，别再过山了。把这只羊牵回去宰了充饥吧。要不，你真要饿死呢。”

老人看了看李鸿基的打扮，摇摇头说：

“孩子，这可千万使不得！你是放羊的，这件事让你家财主知道了，不仅要找到我寻事，就连你也担当不起哪，还是让老汉走吧。”

李鸿基赶紧拉住老人，真诚地说：

“老爷爷，姬财主家的羊多得数不清，少了一只他是不会知道的，你快牵去吧。”

老人见这孩子说得非常恳切，才把羊牵走。

过了几天，精明的姬财主清点羊群，发现少了一只，硬说是李鸿基偷的，要他交出来。李鸿基交不出，说那只羊被狼拖走了。姬财主不信，恶狠狠地叫人将李鸿基鞭打了一顿。李鸿基咬紧牙关不吐真情。



最后，姬财主把他逐出家门。李鸿基这个农家的孩子辛辛苦苦放了一年的羊，一分银子也没拿到。

“大丈夫要自成自立”

李鸿基 13 岁那年，母亲去世了。从此，李守忠单独担负起抚养儿孙的重任。为了减轻父亲的经济负担，李鸿基又到一个姓艾的地主家去放羊。

艾家是米脂县数一数二的大户，世代做官，有财有势，他家的主人是个举人（明清时通过省级考试取得的出身资格），还当过同知（府州一级政府的副行政长官），为人非常厉害。李鸿基在艾家放羊，也时常挨他手下人鞭打。干了两年，吃了两年的苦，终于离开了艾家。但他父亲迫于生计，又不得不时常向艾家借高利贷过活。

同村的小伙伴刘同龙，与李鸿基、李过同岁。由于都是穷人家的孩子，又经常受地主家的气，所以意气相投，常在一起玩乐和谈论。

有一次，三个小伙伴谈论自己的抱负。别看他们人小，谈起抱负都一本正经，很有志气；并且全都表示，将来一定要做成大事，来一个出人头地。

不过，对究竟怎样做成大事，如何出人头地，开始三人的看法不一致。

刘同龙说：“要做人上人，就得好好读书，将来去参加科举考试，当比艾财主还高的官。”

李过觉得这是个好主意。但马上想到，哪有功夫去读那么多书，再说也没有那么多书可供自己去读呀，因此没有接口，只是用询问的目光注视着李鸿基，听他怎么说。

李鸿基早已胸有成竹，把目光投向刘同龙，慷慨激昂地说道：

“读书有什么用处！这世道能让我们这些人去当官吗？考文官，必须精通文学，做许多篇文章；考武官，也得写文章回答问题。我们读书识字不多，家里又穷，没有钱去贿赂有权势的人，怎么能靠走这条路来出人头地呢？”

两个小伙伴听了，不免有些泄气。但他们认为，李鸿基肯定有好主意，便急着问他该怎么办。

李鸿基吐了口长气，斩钉截铁地说道：

“练成一身武艺，就可以行侠仗义，除霸安良，将来必定能成大事！”

这话说到了李过和刘同龙的心坎上，两人听了都拍手称好。虽然他们不清楚武艺和成大事之间究竟有些什么关系，但觉得练成一身武艺是做得到也是乐于去做的事，至少财主们不敢随意欺压他们了。

其实，平时他们三人只要在一起玩乐，就离不开练拳比武，有时还骑马射箭，只是没把它与将来的“大事”联系在一起。如今两人听李鸿基这么一说，顿时高兴起来，索性让李鸿基领他们练武，并表示一切全听他的。

这时，李鸿基已经 15 岁了。在艰苦环境的磨练中，他一天天成长起来。他的身体长得很强壮，双臂有力，善于奔走，快跑时甚至能追赶奔驰的马。他意志坚强，不畏强暴，能吃苦耐劳。李过也身强体壮，性格刚毅。从此，叔侄俩一有空，就偕同刘同龙一起练武。

一天，三人同到附近一个关帝庙去玩。那庙香

火不盛，年久失修，已经破旧不堪，但殿前那只 30 多公斤重的铁铸香炉还很完好。

李鸿基一见那香炉，就高兴地说道：

“俺们玩这香炉好吗？”

李过和刘同龙不解地问道：

“这香炉沉沉的，有啥好玩？”

李鸿基走到香炉跟前，拍拍它说：

“俺们就来比试比试，看谁举起它走得远。”

说罢，他猫着腰，一手抓往香炉脚，斜着把它举过头，绕殿走了一圈，然后放回原处，面不改色，也不喘大气。

刘同龙见李鸿基举得并不费力，便跟着用一只手去抓香炉脚。不料，怎样使劲都举不起来。于是他用两只手去抓，这才勉强使它离地。走了几步，已经是喘吁吁，只得把它放下。

李过对自己的臂力很有信心。他单手抓住香炉脚，猛地用力，竟把它提了起来，但很快发现香炉摇晃，赶紧用另一只手帮忙，才把它举起。不过走了 10 几步，就觉得气力不支，便将它放下。

李鸿基似乎有使不尽的力气，只见他再次一手

把香炉举起，又绕殿走了一圈，才把它放下。刘同龙和李过心悦诚服，甘拜下风，旁观的人也纷纷喝采叫好。

李鸿基受到大家称赞，非常得意，兴奋之余，他脱口说道：

“大丈夫要走遍天下，自成自立！从今以后，我改名自成，号鸿基！”

“自成自立”的意思，就是依靠自己的力量，成功立业。这反映了李鸿基对自己力量的信赖和坚韧不拔的信念。

李自成知道，自己虽然懂得一些武艺，但很粗浅，靠它成功立业是不行的。要练就一身本领，必须有名师指导。他得知延安府有个姓罗的退伍武官，武艺高强，在家收徒传艺，便瞒着父亲，独自一人离家到延安去寻师学艺。

姓罗的退伍武官收下了这位徒弟。李自成刻苦习艺，几个月后，武艺有了长足的进步。直到父亲知道他的下落，赶到延安，他才回家。